

གནས་ཚུལ་ བྱེད་ བསྒྲགས། 情 况 通 报

第 7 期

刚察县政府办公室编



2025 年 9 月 15 日

2024年对下级人民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考评 结果情况通报

按：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，根据《青海省预算绩效管理条例》《刚察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》等相关文件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县财政局完成了2024年“对下级人民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考评”工作。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，请各乡镇按文件要求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2024 年对下级人民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考评 结果情况通报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青海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《青海省预算绩效管理条例》的精神及《刚察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按照年度重点工作安排部署，县财政局全面完成了 2024 年“对下级人民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考评”工作，现将考评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考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考评目标：以“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”预算绩效管理为导向，对财政资金分配、使用、效益进行综合评价，推动财政资源配置更加科学、高效。

（二）考评范围：涵盖全县 5 个（乡）镇。

（三）考评方式：采取县财政部门牵头，（乡）镇自评、财政再评的模式，运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。

1. 自评自查：各（乡）镇对照考评指标体系开展自我评估，形成自评报告及自评打分表，提交自评报告及佐证资料。

2. 重点复核：由县财政部门依据数字财政系统数据、日常管理情况与自评时提供的纸质报告及佐证资料相结合的方法，从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预算资金监管、预算基础管理及监管情况、部门预算绩效管理 5 大类核心指标进行再评价，形成初步考评结果。

3. 再评反馈：财政部门对初步的考评结果进行一对一反馈，征求各（乡）镇意见建议，合理采纳各（乡）镇提出的意见建议，

形成最终的考评结果。

二、考评结果

根据《刚察县县级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核办法》（刚政〔2024〕78号）第十一条的规定，考评采用百分制。考评结果按照得分高低进行排序，考评得分90分以上（含90分）为“优秀”等次，85-90分（含85分）为“良好”等次，65-85分（含65分）为“一般”等次，65分以下为“较差”等次。经复核再评，“优秀”等次的（乡）镇为沙柳河镇人民政府，“一般”等次的（乡）镇为泉吉乡人民政府、吉尔孟乡人民政府、伊克乌兰乡人民政府和哈尔盖人民政府，无“较差”等次的（乡）镇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预算编制方面。各（乡）镇虽然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建立了完善的预算编制体系，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细化有所提升，但在预算编制完整性、预算编报质量、预算编报及时性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：**一是**各（乡）镇在年初列预算时对实际需求预估不足，导致在执行中出现追加调整预算的现象，影响资金使用效率。**二是**个别（乡）镇不及时参加预算编制培训会议，在系统录入预算时不会操作或录入不准确、不及时，影响预算编制的时效性。**三是**各（乡）镇在申报项目时，绩效目标填报不完整，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，过于笼统，不够细化、量化，影响了对项目支出的量化考核和评价。

（二）预算执行方面。各（乡）镇虽然按照支出标准要求强化了预算执行监管，通过动态监控和预警机制，减少了“随意性支出”和违规支出，预算执行的严肃性明显增强。但在预算执行

中把控不严，存在 2023 年“三公”经费超年初预算的现象。并且对项目执行进度、使用效率跟踪不足，2024 年前三季度支出执行进度普遍较低，序时进度完成率较差，个别（乡）镇列入年初预算的部分县级项目未执行，影响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三）预算资金监管及基础管理方面。预算基础管理是预算编制、执行及监管的前提，是财政工作的基础，各（乡）镇能够按照财政相关要求，公开了预决算信息，公开内容做到了及时、完整、规范。按时报送无债务、资产等各类报表，报送数据准确完整。但还是存在一些问题：**一是**各（乡）镇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，内控制度不完善，普遍存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、内控制度等各项制度质量不高的情况。**二是在**固定资产管理方面，各（乡）镇均存在资产管理系统中资产信息卡片录入不全、卡片信息更新不及时，在建工程转固不及时等现象。**三是**个别（乡）镇财务人员专业水平薄弱，在预算编制、资金管理、系统操作等方面的业务能力较欠缺，影响财务工作的规范性和效率性。

（四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。各（乡）镇对绩效理念的认识和重视度有所提升，但实际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：**一是**制度体系不健全，各（乡）镇均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制度办法并向财政备案。**二是**各（乡）镇在相关自评工作中对部门综合绩效考评、自评工作重视度不高，上报自评情况的相关支撑资料不全。哈尔盖人民政府、吉尔孟乡人民政府只上报了“部门综合绩效自评”情况，没有上报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”和“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”情况及相关支撑资料。**三是**各（乡）镇在预算执行运行监控报告中没有具体分析项目尚未完成的原因，绩效监

控表填列不完善，未按照年初设定的指标体系填列，不能准确评估项目的开展情况。

四、结果运用

根据《刚察县县级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核办法》（刚政〔2024〕78号）第十四条“建立考评结果与年度预算安排相挂钩的奖惩机制。对“优秀”等次的预算单位下一年度公用经费定额标准适当上调，本级运转类项目预算给予优先考虑；对“较差”等次的预算单位下一年度公用经费定额标准适当降低，并按98%或以下规模核定本级运转类项目预算”之规定。此次考评“优秀”的沙柳河镇人民政府在2026年编制预算时将适当上调公用经费定额标准。考评“一般”的（乡）镇应高度重视，积极自查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领导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化。

附件：2024年度对下级人民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考评排名及得分表

分送：各乡镇政府，县财政局。

抄送：档。

刚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9 月 15 日

附件：

2024 年度对下级人民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考评排名及得分表

序号	部门单位名称	考评分数	排名	考评档次
1	沙柳河镇人民政府	90.5	1	优秀
2	吉尔孟乡人民政府	84	2	一般
3	伊克乌兰乡人民政府	82	3	
4	泉吉乡人民政府	80.5	4	
5	哈尔盖镇人民政府	79.5	5	

